

遵化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遵人常字〔2024〕22号



遵化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遵化市 2023 年总决算的决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遵化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遵化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遵化市 2023 年总决算的报告》和《关于 2023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决算草案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市政府《关于遵化市 2023 年总决算的报告》,批准 2023 年市总决算。

遵化市人大常委会

2024 年 8 月 19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关于遵化市 2023 年总决算的 报 告

遵化市财政局局长 范璟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遵化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作 2023 年全市总决算和决算草案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积极应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千方百计组织财政收入，统筹安排财政支出，圆满完成了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工作目标。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均实现收支平衡，并略有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全部财力为 6269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9376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106008 万元，调入资金 197117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再融资收入 11400 万元，教育专户管理资金 3000 万元；全部支出为 626901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513999 万元，上年结转及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10600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894 万元。

调整预算后，全部财力为 6024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 20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4396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134719 万元，调入资金 1232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7100 万元，教育专户管理资金 3000 万元；全部支出为 602415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446098 万元，上年结转及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116206 万元，一般债券支出 71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498 万元，结转下年转移支付支出 18513 万元。

决算结果，全部收入合计 628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12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06%，上级补助收入 25871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0982 万元，调入资金 140628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71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再融资收入 114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 万元；全部支出 606505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56244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03%，偿还一般政府债券本金支出 1266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042 万元，调出资金 2272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2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0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2246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2316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90500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1732 万元，体彩福彩补助收入 584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再融资收入 29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2316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88296 万元，上年结转及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173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32288 万元。

调整预算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8210 万元，其中：本

级收入 87128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5517 万元，体彩福彩补助收入 36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752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8210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87494 万元，上年结转及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2233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75200 万元，结转下年转移支付支出 3283 万元。

决算结果，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20690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7396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84.89%，上级补助收入 328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233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752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再融资收入 29500 万元，调入资金 2272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05178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60148 万元（含债券支出），完成调整预算 97.10%，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0939 万元，调出资金 1409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727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 万元。

调整预算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 万元。

决算结果，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89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收入 4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合计 89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支出 4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1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8132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79764 万元。

调整预算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6644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76032 万元。

决算结果，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7626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3.6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7408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99.29%；当年结余 2188 万元。

上述决算结果已报送省财政厅，在批复过程中如有变化，另行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二、2023 年市总决算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一）预备费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6200 万元，实际支出 5728 万元，预备费使用完全按照《预算法》规定，由财政提出申请报市政府决定，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主要用于救灾及应急救助帮扶、环境保护、公共安全、公共服务及关心特殊群体等方面。剩余 472 万元，按照上级政策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954.89 万元，实际支出 555.51 万元，占预算 58.18%，较上年支出下降 0.4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8 万元，实际支出 38 万元，占预算 100%，较上年支出下降 54.4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887.47 万元，实际支出 512.51 万元，占

预算 57.75%，较上年支出增长 10.60%；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29.42 万元，实际支出 5 万元，占预算 16.99%，较上年支出下降 55.75%；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占预算 0%，同上年一致。

（三）2023 年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上级对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258710 万元，包括：①税收返还 25187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2869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2010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 20298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0 万元；②一般性转移支付 221498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 1963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4075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8915 万元、结算补助 22172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7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609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81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6057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217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36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2507 万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15380 万元；③专项转移支付 12025 万元。

上级对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3282 万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550 万元、城乡社区 319 万元，其他转移支付 395 万元。

上级对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48 万元，主要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四）预算安排本级重点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本级项目 576408 万元，调整预算安排

本级项目 499415 万元，本级项目实际支出 447413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方面 11883 万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支出需要，促进全市招商引资，确保税务部门履行征管职责，保障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及检测及人口普查数据精准，支持民族事业发展，促进全市社会稳定，加快基层单位网络信息化建设及文明城创建等工作，充分解决了乡镇政府事业发展资金短缺的问题，增强了乡镇实力。

——**公共安全方面 3363 万元。**提高基层政法机关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政法机关办案条件，加强办案业务，业务装备购置投入，扫黑除恶、禁毒铲毒、信号灯建设、交通标线施划、交通事故及违法扣留车辆存车费，增强政法保障力度和法律援助及人民调解，强化司法救助等。

——**教育方面 19929 万元。**重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政策，改善提升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推进农村义务教育试点县营养餐改善计划实施，落实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和校舍工程项目，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和助学金政策，支持学前教育资助，初高中免学费补助，建档立卡补助，支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加强校园保安服务质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等。

——**科学技术方面 11910 万元。**支持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加强科技创新企业和创业领军人才培养，支持科技馆建设发展，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等。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 3165 万元。**健全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引导文化产业发展，加大文化宣传，支持旅游发展，推进“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促进体育惠民工程建设，支持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保障融媒体中心运营及拍摄制作城市宣传片，加强国家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 95170 万元。**完善了城乡救助体系，保障了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城镇农村低保特困救助，优抚对象定期定量补助，城乡低保家庭，农村“五保”对象，孤儿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落实临时价格补贴，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支持残疾事业发展，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及企业职工离退休费，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和遗属费等，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待遇落实，全面促进就业创业，落实退役士兵安置及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政策。

——**卫生健康方面 34763 万元。**完善城乡基本公共卫生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体系，重点优抚对象门诊药费补助，支持公立医院改革，落实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城乡医疗救助，计划生育奖扶特扶政策，加强重大疾病防控，全力做好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工作，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节能环保方面 13507 万元。**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支持洁净煤推广，加强有机固废处理，落实产能置换补贴，保障乡镇小型空气站建设，推进雨污管网工程建设等。

——**城乡社区方面 140186 万元。**支持自来水提升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建明西街开通、凤凰路北通工程等，落实城市发

展土地补偿及安置补偿费等前期资金，加强城市综合执法管理，开展城市环境卫生维护，保障城乡（保洁）一体化服务费，乡村振兴农村生活垃圾处置费，电代煤和气代煤工程，洁净煤推广，城乡污水处理费，全市道路修缮维护，城区公园绿地养护及绿化提升改造等。

——**农林水方面 41551 万元。**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产业扶贫、精准防贫相关政策，确保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需求，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支持农村综合改革各项惠民政策，支持农业技术推广，促进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三员补贴、农村饮水安全，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扶持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加强水生态、中小河流治理、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落实水库移民扶持政策，促进生态环境深度整治，推进革命老区建设，为农业经济发展提供了更为坚实的基础支撑。

——**交通运输方面 10388 万元。**支持国省干线、乡村振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域旅游邦宽线重点路段大修工程，偿还邦宽线项目贷款本息，落实公共交通运营补助、燃油补贴，助推城乡一体化建设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方面 1143 万元。**全面贯彻产业发展战略，落实省级军民融合发展政策，推进制造业发展，加大力度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

——**商业服务业方面 3635 万元。**支持普惠金融发展，促进商贸流通，落实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政策，推

动生猪生产流通和产业发展,保障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供运营费用。

——**援助其他地区方面 500 万元。**支持涿州灾后重建修复工作。

——**自然资源和规划方面 14855 万元。**开展土地整治,落实国土空间规划,促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建设用地土地补偿费和社保费,创建国家、省级森林城市、森林火灾预防、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果桑、林果、古树名木保护、高速两侧高标准绿化及组织开展植树造林绿化提升等。

——**住房保障方面 4482 万元。**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加快实施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试点工作。

——**粮油物资储备方面 1022 万元。**实施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项目,落实政策性粮食储备账务挂账利息,支持开展应急成品粮油储备、市级储备粮保管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 1387 万元。**加强自然灾害应急救助,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防汛及防汛物资,森林防火及消防驻训基地运转,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工作,安全生产宣传,农房保险专项配套等。

——**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利息及偿还以前年度债务等方面 34574 万元。**用于偿还省财政厅到期的债券本息,偿还政府隐性债务准备金,债券发行费,银行贷款服务资金等。

(五)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年初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921093 万元(一般债务 431504 万

元、专项债务 489589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000689 万元(一般债务 437339 万元、专项债务 563350 万元)。

当年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券 82300 万元，其中：75200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教育、公共卫生设施等专项债券项目；710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教育及其他社会事业一般债券项目。

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43604 万元（一般债券 12665 万元、专项债券 30939 万元），其中，通过安排预算资金偿还 270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12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439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40900 万元（一般债券 11400 万元、专项债券 29500 万元）。当年政府债券付息 3117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151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6033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执行终了，组织预算部门开展财政支出项目重点评价工作，选取 2023 年生态环境、卫生健康等民生领域重点项目 24 个，部门整体评价 1 个，涉及资金 2964.42 万元。将预算绩效编制、执行监控、支出效果等因素纳入评价体系，科学设定指标权重，综合衡量项目资金支出的实际效果，引导绩效评价扩面提效。加强事后评价结果应用，推动事后评价结果与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挂钩。

三、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措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市 2023 年预算执行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应该清醒的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我市经济发展对钢铁、房地产等传

统行业的依赖度较高，增收形势严峻，财政收入增速放缓，收入组织难度前所未有，全市非税收入占比 62.61%，财政收入质量待优化；**二是**政策性支出逐年增加，民生政策提标扩面以及支持产业转型、投融资体系发展等必保事项明显增多，保民生、稳运行、促发展增支压力持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预算平衡压力空前。**三是**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政府债务偏高，风险化解任务较重。**四是**部分部门绩效理念不够牢固，绩效和预算融合度不够，资金使用效益需要进一步提升。**五是个别部门违反财经纪律问题仍有发生**，审计整改力度需不断加大，风险防控意识仍需加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进一步强化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有针对性地采取有力措施，努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强化收入管理，促进遵化高质量发展

一是全力稳定现有税源。进一步落实保市场主体的各项政策措施，发挥好减税降费政策，金融资产和优化营商环境等政策，推动企业发展，稳定现有税源，壮大骨干税源，夯实税收基础。**二是**深入开展综合治税。强化财税协调联动，精准监控重点税源，深度搜集有效涉税信息，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运用大数据手段完善重点行业税收风险识别，实现堵漏增收，推动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壮大、结构优化。**三是**强化非税收入管理。摸清国有资源资产规模，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实现资产变资金。全面落实“收支两条线”规定，强化重点非税收入单位系统化动态征收管理，努力做到应缴尽缴。

（二）严把支出关口，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一是优化支出结构。厉行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继续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进一步压减非重点、非刚性、非急需等一般性支出。加强资金调控，保障“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牢牢守住不发生“三保”支付风险和政府信用风险的底线。二是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执行市人代会批准的预算，严控不同科目、级次或者项目间预算资金调剂，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列支。三是压实部门支出主体责任，督促部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建立下年预算安排与上年预算执行挂钩机制，执行慢、结转多、绩效低的，减少预算安排。认真梳理本地各部门各单位财政存量资金，进一步健全资金收缴和清理机制，严格落实盘活存量资金要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拓宽筹资渠道，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全力组织基金收入。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对涉及批次宗地逐笔分析研判，加大道路通行费、城市配套费、污水处理费等重点基金收缴工作力度，最大限度提高地方可用财力。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准确掌握上级政策和资金投向，谋划包装项目，积极跑省进厅，加强对口对接，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三是确保债券申报工作稳步推进。按照“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建设一批、投产一批”原则，针对投向领域超前精准谋划项目，积极跑办前期手续，提高债券项目申报过审率和债券资金发行率，加快债券项目实施，保证项目实施顺畅，及早发挥债券资金的撬动作用，扩大有效投资，对冲宏观经济下行风险。

（四）有效防范风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健全完善财政运行监测机制。加强财政运行风险监测，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有效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及时对“三保”保障、库款水平、债务风险等情况进行分析研判，每月按时通过财政部地方运行监测系统上报财政收支、库款余额、政府债务等相关数据，对运行发现的风险早预警、早处置、早上报，对支出进度缓慢的认真研判，尽快督导调度，确保各项民生政策有效落到实处。二是防控政府债务风险，规范债务资金的收支流程，严格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加强风险监测预警，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落实偿债主体责任，确保按时足额偿还债务本息。

（五）加强绩效管理，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深化绩效管理改革，巩固完善绩效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的深度融合。践行“物有所值”理念，探索“降本增效”新路径。积极推进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将成本支出和控制情况作为项目绩效评估与评价的重要内容。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加大绩效结果应用力度。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对沉淀资金一律按规定收回统筹使用。

（六）强化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

一是切实履行财会监督责任。围绕财经领域重大问题查处、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会计评估行业专项监督等方面开展工作，推动各项政策措施执行到位、落地见效。二是抓紧抓实审计

问题整改。全面落实整改审计发现的问题，注重从政策制度层面解决共性问题，完善体制机制，提高资金管理使用绩效。**三是**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主动接受市人大监督，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充分理解、大力支持和监督指导下，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先导，推进经济持续好转、内生动力持续增强、社会预期持续改善、风险隐患持续化解，高质量完成全年财政各项任务目标，牢记财政工作的职责使命，为加快建设法治遵化、礼仪遵化、大美遵化、崛起遵化积极贡献财政力量！